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4日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珠海 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已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进行披露,后续将及时就权益变动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 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并需经过深交所审核通过且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